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實現#個純全中國本色化 和合而為#的教會」：誠靜怡與中華
基督教會 [Cheng Jingyi and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Wang, Marina Xiaojing
Publisher	Christian Study Centre on Chinese Religion and Culture, Chung Chi College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7-11 03:34:37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6554

Cheng Jingyi and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實現一個純全中國本色化 和合而為一的教會」： 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

MARINA XIAOJING WANG

王曉靜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ecumenical perspectives of Cheng Jingyi, one of the key figures during the church unity movement in early twentieth-century China, the formation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CCC) and its legacy, as well as Cheng's role in its development. It aims to explore the continuity between the CCC and the desire of Chinese Christians for a united independent Chinese church, and argues that the church unity movement in early twentieth-century China, with the CCC as an example, was driven by both the native demand for church independence and theological motivations of ecumenism.

Marina Xiaojing WANG 王曉靜 is adjunct assistant professor of the Divinity School of Chung Chi College,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本文曾發表於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及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2014年3月3日至4日合辦之紀念長老會在華發展神學教育一百五十年（1864–2014）神學研討會：「從白雲山到獅子山——中華基督教會的神學尋索」。

本文以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為研究對象，通過考察誠靜怡的合一理念、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模式及其歷史價值，以及誠靜怡在中華基督教會合一進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力求凸現二十世紀初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本土訴求與神學依據，以及中華基督教會與之傳承關係。

1910年6月21日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第八股「合作與合一」的討論中，誠靜怡在西方傳教士面前宣告，中國信徒夢想建立一個「無宗派之別」的中國教會。誠靜怡時為倫敦會北京東城教會助理牧師，年僅28歲，大概是與會代表當中年紀最輕的。¹ 他的發言在當時引起了強烈反響，「誠靜怡」三個字也自此與中國教會合一運動聯繫在了一起。除了就教會合一問題的發言外，誠靜怡在6月16日大會第二股「宣教的教會」的討論中，還表達了中國信徒要求教會獨立自主的強烈願望。² 誠的兩篇演講正反映了二十世紀中國教會發展的兩條主線：教會自立與教會合一。1910年愛丁堡大會之後，誠靜怡逐漸擔當起中國主流建制教會及組織的領導角色，並盡其一生致力於中國教會自立與合一的實現。斯坦利(Brian Stanley)在其專著《1910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中評價誠為「二十世紀初普世教會合一運動的關鍵人物之一」。³ 1927年，由十六個宗派聯合組成的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在上海正式成立。它「聯合中國基督信徒，以聯合之力量策劃與宣導自養、自治、自傳之精神，以傳播基督福音，實踐基督道路，拓展神的國度」，⁴ 致力於「在中國實現一個純全中國本色化和合而為一的教會」。⁵ 這一宗

¹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port of Commission*, vol. 8, Edinburgh, 1910, 196–197.

² *Ibid.*, 2:352–353.

³ Brian Stanley, *The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Edinburgh 1910*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2009), 110.

⁴ *An Adventure in Church Union in China: Origin, Nature and Task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New York, 1944), 23, SOAS Library, Archives and Special Collections, PCE, 60A.

⁵ 高伯蘭：〈中華基督教會總會概述〉，《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28）》（台北：中國教會研究中心、橄欖文化基金會，1983重印版），第3章，7。

旨與誠靜怡在愛丁堡大會上所宣告的不謀而合。可以說，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的成立將誠的教會合一理想化為現實。誠靜怡亦被譽為「中華基督教會生身之父」。⁶ 本文以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為研究對象，旨在通過考察二者之間的聯繫，從一個側面凸現二十世紀初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特質與得失。文章分為三個部分：第一部分概述誠靜怡的生平及其合一思想，第二部分簡要梳理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進程並探討其歷史價值，第三部分分析誠靜怡在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進程中所扮演的角色。

一、誠靜怡的簡要生平及其合一理念⁷

誠靜怡，號敬一，滿族，1881年9月22日出生於北京。其父海亭公為倫敦會北京教會傳道人。誠1894至96年就讀於倫敦會西城男子寄宿學校。1900年，義和團運動爆發前兩周，他於倫敦會天津養正書院（神學院）畢業。1903年應倫敦會文書田牧師(George Owen)邀請，遠赴英倫協助和合本新約官話聖經的翻譯工作。誠靜怡在英國一共生活了五年。完成新約聖經的翻譯和校對工作後，他

⁶ 蔣翼振：〈誠靜怡博士追悼大會〉，《田家半月報》7.2 (1940): 11。

⁷ 關於誠靜怡的研究為數不多，很大程度上是由於文獻檔案材料的局限。除了趙天恩對其成長經歷的考察以及劉家峰以其為個案所做的中國教會本色運動的研究外，再無專著。其生平記錄以及研究包括：Howard L. Boorman and Richard C. Howard,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Republican China*, vol. 1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7), 284; Jonathan T'ien-en Chao, "The Indigenization of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in Modern China as Seen through the Life and Work of Cheng Ching-yi (1881-1939)" (partial draft, China Graduate School of Theology, 1978); 劉家峰：〈誠靜怡（1881-1939）與中國教會本色化運動〉（博士後論文，中山大學，2004）；劉家峰：〈從差會到教會——誠靜怡的本色教會思想解析〉，《世界宗教研究》2 (2006): 113-122；劉家峰：〈從助手到領袖：1910年代的中國基督徒——以誠靜怡為中心的考察〉，《社會科學研究》2 (2007): 155-162；Stanley, *Edinburgh 1910*, 311；Peter Tze-ming Ng, "Cheng Jingyi: Prophet of His Time," *International Bulletin of Missionary Research* 36.1 (2012): 14-16；王曉靜：〈誠靜怡與二十世紀初中國的基督新教文字出版事業〉，收《基督教文字傳媒與中國近代社會》，李靈、陳建明主編（上海：上海人民，2013），325-349。

於 1906 年 9 月入蘇格蘭格拉斯哥聖經學院(The Bible Training Institute)修兩年神學課程。1908 年畢業後返回中國，在其兒時生長的教會——倫敦會北京東城教會（又稱雙旗杆教會）——擔任助理牧師。當時的東城教會已逐漸獨立於倫敦會母會的管制。

使誠靜怡聞名於世的，是他作為中國三位代表之一，出席了 1910 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大會臨近尾聲，愛丁堡大會續行委辦會成立，作為會後延續會議精神、指導各國宣教事工的機構。誠作為唯一的中方代表，名列續行委辦會三十五名成員之中。1910 年秋誠被按立，成為東城教會首位華人牧師。他擔任牧職直至 1913 年，繼而被任命為中華基督教續行委辦會中方幹事。

1922 年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於上海成立，誠靜怡擔任總幹事直至 1933 年。面對全國高漲的非基督教與排外運動，誠竭力宣傳和推動教會本色化運動以及宗派間的合作與合一。1927 年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正式成立時，誠靜怡被推舉為會長。除了協進會與中華基督教會的工作外，誠還在其他基督教機構中兼職，其中包括中華基督教文社。1934 年他接受邀請，擔任中華基督教會首位華人總幹事。不過，由於工作過於操勞，誠靜怡長期患有高血壓及心臟疾病。1939 年底，他在結束西南考察返回上海後不久，即於 11 月 15 日病逝於仁濟醫院。他是唯一一位出席了 1910 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1928 年耶路撒冷世界宣教大會，以及 1938 年瑪德拉斯大會這三屆世界宣教大會的中國人，並且在耶路撒冷大會上被推選為國際宣教協會(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Council)副會長。

合一理念

目前所知，誠靜怡最早著文表達其教會合一理念，是在《教務雜誌》1910 年 2 月刊上發表的文章〈聯合為中國教會所成就的〉。當時《教務雜誌》的編輯已然預見到了教會聯合與合一問題的重要性，因此在 2 月刊中辟專欄探討這一問題。文章作者分別來自不同的差會和宗派。其中包括倫敦會的施伯珩(Charles George Sparham)，美國聖公會的 F. R. Graves，北美浸會聯合會的 James V. Latimer，以及誠靜怡。編者尤其希望可以介紹中國本土信徒對

合作與合一問題的看法，以供傳教士參考。⁸ 毫無疑問，當時作為倫敦會北京東城教會助理牧師的誠靜怡的意見，在編者眼中是具有代表性的。

誠的文章反映出其合一理念在愛丁堡大會之前，就已經超出了大多數傳教士的理論框架。誠在文中表達其願望——建立一個「不受宗派主義局限的聯合的中國教會組織」(“a large organization of a union Chinese church where denominationalism will be out of the question”)。換句話說，他希望在中國建立的，是一個合成一體的中國教會，而非當時大多數傳教士所倡導的一個跨宗派的、鬆散的聯盟。他首先從中國教會的立場與處境談起，提醒傳教士：宗派主義在中國是沒有根基的，中國信徒對於宗派「毫無興趣」；相反，他們崇尚的是和諧與統一。⁹ 其次，他強調在華差傳事業應「以教會為中心」。他宣告說：「現在是中國信徒表達其興趣所在的時候……現在是中國教會興起的時候。」¹⁰ 除了個別傳教士承認中國教會擁有自我發展、自我選擇教會體制的自由外，當時絕大多數在討論教會聯合的問題時，都只是從各差會自身的需要和處境出發，作事工或區域上的聯合。相反，誠靜怡在論述時，將教會合一視作中國教會爭取獨立自主的重要組成部分。教會自立之後採取何種體制運作和管理，是中國信徒需要解決的實際問題。並由此衍生出一個子問題：西方差會移植到中國的教會體制和宗派傳統，是否仍有繼承的必要？中國教會因西方不同宗派傳入而導致的分裂局面，是否仍舊任其發展？誠靜怡在文中所表達的中國教會的自立，不僅包含教會治理權的自立，更是要從西方宗派主義的影響下解放出來。中國教會與西方差會在探討合一問題時的出發點有着本質區別，教會自立是中國教會合一訴求產生的原動力。

不過，儘管文章體現出鮮明的中國立場，誠靜怡的教會合一思想仍是建立在教會論的基礎上的。他理想中的合一是一個超越宗

⁸ “Editorial,” *The Chinese Recorder* 41.2 (1910): 125–129.

⁹ Cheng Ching-yi, “What Federation can Accomplish for the Chinese Church,” *ibid.*, 156–158.

¹⁰ *Ibid.*, 158.

派、民族與國家的合一，是建立在基督之愛的基礎上的合一：「與基督的合一，宗派間的合一，以及民族間的合一就像是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¹¹ 文章結尾的這一宣告與他旅英期間參加的、具有普世主義精神的開西大會(Keswick Convention)的口號——「在基督裏合而為一」(“All One in Christ Jesus”)¹²——不謀而合。誠所倡導的教會合一，不僅是中國教會民族自決意識日益增長的結果，更是教會自身正常發展、以及教會之間健康相交的需要。宗派與民族都將在基督裏合而為一的信念，使得誠靜怡的教會合一理念超越了狹隘國家主義的局限。他在二十年代面對一系列非基督教與排外運動的壓力，極力避免教會受民族主義熱潮的影響，盡可能維護教會與差會間的友好協作關係，很大程度上，就是基於這一認信。文章發表四個月後，在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上，誠靜怡更為直接和具體地宣告了中國信徒建立一個合一的中國教會的渴望，他在發言中強調了「中華基督教會的建立」(“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同時，「在基督裏合而為一」這一開西大會的口號，也直接出現在其演講辭中。¹³ 在誠靜怡的合一理念中，教會的民族性與普世性不是對立的，二者理想地結合在一起。

儘管 1910 年愛丁堡大會常被視為普世教會合一運動的里程碑，但就其議程來看，不過是著眼於協商和解決差會在宣教地遇到的實際問題。斯坦利指出，大多數與會代表將會議視為一次「志同道合的新教徒之間，交流和探討世界宣教共同策略的大會」，而不是為實現教會合一而召開的大會。¹⁴ 相反，來自亞洲的代表（以及極少數傳教士）則表達了對教會實現自立與合一的殷切期望。這已經成為亞洲新興教會的共識，日益增長的民族自決意識是其爭取教會合一的推動力。這一面向是西方普世主義精神所不具備的。誠

¹¹ Ibid., 160. 出自傳道書 4:12：「有人攻勝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抵擋他，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現代標點和合本》）

¹² 出自加拉太書 3:28：「並不分猶太人、希臘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了。」（《現代標點和合本》）

¹³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port of Commission*, 6:197.

¹⁴ Stanley, *Edinburgh 1910*, 279.

靜怡的教會合一理念，體現了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出發點是實現教會的獨立自主，而非單單解決在華差傳遇到的問題。正正是爭取教會自立這一共同目標，使得華人信徒得以超越宗派的藩籬。同時，誠靜怡的教會合一理念也反映出，中國教會合一運動背後的神學依據——對「在基督裏合而為一」的認信——同樣是考察中國教會合一運動時不可忽視的內容。誠然，日益增強的民族意識，以及政治社會的緊迫處境，在中國教會實現本色與合一的過程中扮演着相當重要的角色，但如 David Thompson 所言，神學上的動機，至少與教會的實際訴求一樣，在探索合一的過程中發揮着重要作用。¹⁵ 從這個角度來看，中國教會合一運動與西方普世教會合一運動有着相同之處，雖不是單純複製，但也非絕緣。

二、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進程及其歷史價值¹⁶

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正式成立於 1927 年，它的誕生離不開在華長老會在教會合一道路上的嘗試。早在 1901 年，義和團運動剛剛結束時，來自十個長老會的五十四位代表聚集上海，共商聯合事宜。¹⁷ 之後近二十年的時間，在華長老會致力於教會聯合的籌劃工作：1907 年成立「全國長老聯合會」，1914 年成立「中華全國長老會聯合總會」。1918 年 4 月，中華全國長老會聯合總會在南京召開第五次會議之際，更有屬公理宗的倫敦會及美部會代表加入，一同商討教會聯合的可能性。會議成立了「中國長老會臨時總

¹⁵ David M. Thompson, "The Unity of the Church in Twentieth-century England: Pleasing Dream or Common Calling?" in *Unity and Diversity in the Church: Studies in Church History*, vol. 32, ed. R. N. Swanson (Oxford: Blackwell, 1996), 530–531.

¹⁶ 中華基督教會的成立過程可參見 Wallace C. Merwin, *Adventure in Unity: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74), 21–38, 53–67；陳智衡：《合一非一律——中華基督教會歷史》（香港：建道神學院，2013），78–101。

¹⁷ 賈玉銘：〈中華全國長老會聯合總會之成立〉，《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14），24；張葆初：〈長老宗略史與其合一運動〉，《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25），50。

會」，並暫定聯合教會的名稱為「中華基督教聯會」。¹⁸ 1919年1月，中華基督教聯會執行委辦會在南京召開會議，會上討論和通過了聯會的信仰典章及組織形式（四級制）等決議。隨後廣東、閩南等地相繼出現跨宗派聯合之教會。1922年4月臨時總會於上海召開會議，除了長老會、倫敦會與美部會參加外，更增加了廣東大會和閩南大會。¹⁹ 會議修訂了信仰綱要和典章，為五年後全國總會的正式成立鋪平了道路。

1927年10月1日至11日，中華基督教會第一次全國總會假上海聖瑪利亞女校舉行。出席代表88人，其中中國代表66人，傳教士22人，代表11個大會和46個區會。總會推舉誠靜怡為會長，許聲炎為副會長，美國北長老會傳教士高伯蘭(A. P. Kepler)任總幹事，范定九擔任助理執行幹事。中華基督教會採取四級制組織形式：即全國「總會」，省級行政區性之「大會」（或稱協會），地區性之「區會」，及基層之「堂會」。根據全國總會在1928年的統計，中華基督教會成立之初擁有12個大會和協會，包括關東、直隸、山東、河北、華東、兩湖、閩北、閩中、閩南、嶺東、廣東和海南，以及51個區會，529個教堂，2,091個佈道所，牧師333人，傳教士2,405人，全國信徒120,175人，約佔全國信徒總數的三分之一。成立之初，加入中華基督教會的宗派和差會有16個，包括美部會、倫敦會、美瑞丹會、基督同寅會、美國北長老會、美國南長老會、美國歸正教會、美國復初會、加拿大美道會、大英長老會、大英浸禮會、愛爾蘭長老會、蘇格蘭長老會、蘇格蘭福音會、新西蘭長老會，以及自立教會。²⁰ 中華基督教會是當時中國最大的自立教會，亦是第一個跨宗派合一的全國性教會。當

¹⁸ 〈教務日記〉，《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18），57；陳金鏞：〈長老公理倫敦三會合一之先聲〉，《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18），181-182。

¹⁹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1925*, 125.

²⁰ 高伯蘭：〈中華基督教會總會概述〉，1；A. R. Kepler, *Let us Unite!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Church Unity in China and Church and Mission Cooperation* (Shanghai, 1938), 13-14, SOAS, CBMS 393; *Digest of Important Actions of the First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in China*, St. Mary's Hall, Shanghai, October 1-11, 1927, 7, U102-0-236-233, 上海市檔案館藏。

然，需要指出的是，中華基督教會所聯合的宗派的廣度尚未達到預期，即實現在華所有宗派之聯合。因而第一次全國總會重申了中華基督教會與「所有有志於合一的中國教會」共同實現「有機之合一」(organic union) 的願望。²¹

華人信徒在教會成立過程中發揮的作用

Norman Goodall 與 Wallace Merwin 都曾指出，一般來說，大部分華人信徒都贊成建立一個有機的合一教會(organic union)，而非僅僅是一個聯會(federation)。²² 1922 年臨時總會在上海召開會議之際，中國代表一致通過，採用「中華基督教會」作為合一教會的正式名稱，而不是西方代表普遍提議的「中華基督教聯會」。²³ 施伯珩在向倫敦會的報告中提到，中國代表堅決反對任何帶有宗派色彩的字眼，哪怕是「聯會」這個詞，他們認為也是帶有聯合西方宗派的意味。²⁴ 高伯蘭是這樣定義中華基督教會的：

中華基督教會，是由中國信徒根據正宗的信仰，自動而組成的教會。不倡宗派，不分國界，惟求適合中國的國情，應付中國的需要。²⁵

中華基督教會的目的，並非使各小宗派結合為一大宗派，亦非謀求形式上的統一，乃是發乎神聖的熱忱，又秉着進取的

²¹ *Digest of First General Assembly*, 29–30, U102–0–236–233, 上海市檔案館藏。

²² Norman Goodall, *A History of the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1895–1945*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4), 220; Merwin, *Adventure in Unity*, 33–34.

²³ Jessie G. Lutz, *Chinese Politics and Christian Missions: The Anti-Christian Movement of 1922–1928* (Notre Dame, IN: Cross Cultural Publications, 1988), 83.

²⁴ C. G. Sparham, *Advisory Council Secretary's Report for the Year 1922*, SOAS, CWM, LMS, Central China, Reports, Box 9, 1921–25.

²⁵ 高伯蘭：〈中華基督教會總會概述〉，2。

勇敢心，想使全國的教會聯合，成為一個大的有機體，共同崇拜，互相啟導，並攜手致力基督徒服務工作。²⁶

實際上，早在二十世紀初，就已經有教會將「中華基督教會」作為會名。當時北京、天津、濟南、青島和煙台等地的一些自立教會已經開始以「中華基督教會」為會名，並逐漸聯合成為華北中華基督教會。²⁷ 誠靜怡在 1912 年便呼籲所有在華教會採用這一名稱。他曾經主理的北京米市教會（前身即倫敦會背景東城教會），就曾在 1915 年以「中華基督教會」名義向政府申請立案並獲批准。²⁸ 在誠靜怡看來，這一名稱的採用有助於將中國教會的雙重特性，即「自養」(self-support) 與「合一」(union)，結合起來。²⁹ 1913 年上海全國基督教大會上通過決議，將這一名稱推廣至所有在華教會。³⁰ 彭錦章在 1921 年《中華基督教會年鑒》中曾解釋過使用「中華基督教會」作為會名的用意：

我們在這基督教上，加了中華二字。並不是要分門別派的，來分開基督。乃是因為有那不得不加這兩個的緣故。第一，加上了這中華兩個字，為要引起了中華信徒的「責任」心。第二，為要得那非信徒的「同情」心。第三，因為他的成立，是在基督教的精神中，按着「中國」人的情形組織的。所以自然而然的，應當有「中華」兩個字。³¹

²⁶ 高伯蘭：〈教會合一運動〉，《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29–1930），第 3 章，6。

²⁷ 彭錦章：〈華北中華基督教會的近況〉，《中華基督教會年鑒》（1921），58–61。

²⁸ 孟省吾：〈中華基督教會歷史——北京東柳樹井〉，《神學志》10.3 (1924): 33–34；〈誠靜怡博士史略〉，《中華歸主》201 (1939): 16。

²⁹ Cheng Ching-yi, “The Chinese Church in Relation to Its Immediate Task,” *IRM* 1 (1912): 389.

³⁰ *The Continuation Committee Conferences in Asia, 1912–1913: A Brief Account of the Conferences together with Their Findings and Lists of Members* (New York, 1913), 328.

³¹ 彭錦章：〈華北中華基督教會的近況〉，58。

可以說，「中華基督教會」這一名稱體現了中國教會的民族性與合一性。中華基督教會從籌劃到正式成立的過程，見證了中國教會二十世紀初在自立與合一問題上的上下求索。這一全國性跨宗派合一教會的最終成立，可謂是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初熟果子」。³²此外，施伯珩還提到，在中華基督教會的信仰綱要³³中加入〈使徒信經〉也是應了華人信徒的強烈要求。³⁴早在 1912 年，由華人信徒代表組成的倫敦會中國教會諮詢委員會(The Chinese Advisory Council)就已採用〈使徒信經〉作為其信仰基礎。³⁵或許在華人信徒的心目中，〈使徒信經〉才是初代教會所持之「正統信仰」的象徵，是去宗派主義的表現。

「多元中的合一」(“Unity in Diversity”)

1935 年 1 月，中華基督教會與中華聖公會、美以美會、監理會、循道會、浸禮會、華北公理會等宗派在上海召開了一次「教會合一擴大問題」會議，會後組成「教會合一團契」，繼續探討合一的可能性。是次會議給予中華基督教會極大的信心，期待中國教會可以在不久的將來，實現更大規模的合一。不少中華基督教會的領袖由是次會議聯想到南印度教會合一運動，專門出版了中文版的〈南印度教會的合一計劃〉，以供中國教會參考。《總會公報》中亦刊登專文討論南印度教會的合一進程。³⁶

³² 張伯懷：〈高伯蘭牧師略歷〉，《總會公報》14.7-10 (1942): 8, U102-0-75-31, 上海市檔案館藏。

³³ 「(甲)信仰基督耶穌為贖罪之救主，為教會之基礎，以基督之國，普建於世為目的。(乙)接納舊新約聖經，為上帝之言，由靈感而成，為吾人信仰及本分無上之準則。(丙)承認使徒信經，堪以表示正宗教會公信之要道。」見〈中華基督教會第一次會議記錄〉，1927 年，56, U102-0-236-233, 上海市檔案館藏。

³⁴ Goodall, *History of LMS*, 218.

³⁵ *Ibid.*, 218-219.

³⁶ 〈南印度教會的合一計劃〉，《總會公報》12.1 (1936), U102-0-128-70, 上海市檔案館藏。

對比中華基督教會與南印度教會合一運動的成果——南印度教會(The Church of South India)，³⁷ 二者最大的區別莫過於教會體制的差異：南印度教會採用主教制為主導的教會體制，作為其內部主教制與非主教制教會得以聯合的基礎。合一的基本原則包括四項：

- 一、新舊約聖經乃包含全部得救之道者。
- 二、使徒信經與尼西〔亞〕信經。
- 三、基督所親自設立的兩種聖禮，即洗禮與聖餐。
- 四、歷史的主教制，應有適應地方情形的性質。³⁸

從 1929 到 1947 年，合一計劃前後共經歷了六次修改。儘管南印度教會在組織結構上吸收了長老制元素，同樣採取四級制，即堂會、區會、大會和總會，但總的來說，所有合一教會接納主教制作為其基本體制，教會強調牧職、組織結構及聖禮的一致性，呈現出極強的聖公會色彩。

相反，中華基督教會雖然吸收了部分公理制元素，但整體上以長老制為運作基礎。「多元中的合一」(“Unity in Diversity”)，換句話說，「合一非一律」(“Unity without Uniformity”)，是中華基督教會的基本合一原則，亦是其獨特之處。乃是要儘量保持各個加入教會和宗派的獨特性，在不過多觸及信仰認信和教會體制問題的基礎上，建立合一教會。這一原則，使得不同的教會與宗派加入中華基督教會的前提條件比加入南印度教會的要低得多。因此中華基督教會可以在相對較短的時期內，吸引較多的教會與宗派加入，並且快速形成一個實體性的合一組織。

值得一提的是，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原則，在一定程度上與中國傳統哲學倫理價值有着相通之處，尤其是「和而不同」的觀

³⁷ 南印度教會是南印度合一教會（由長老宗、公理宗、歸正宗，以及倫敦會的教會組成）與聖公會、循道公會的教會組成的合一教會。

³⁸ 〈南印度教會的合一計劃〉，12。Bengt Sundkler, *Church of South India: The Movement towards Union, 1900-1947* (London: Lutterworth, 1965), 101-102.

念。³⁹ 這一儒家教訓，強調在營造融洽和諧的相交關係的同時，接納與尊重個體的特質。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非一律」原則，與五十年代三自愛國運動中強調「一律」的「合一」形成鮮明的對比。引用龔立人的文章來說明，以丁光訓為代表的當今中國神學思想，在倡導實現和諧社會的同時，卻往往忽略了對個體多樣性以及社會公義的關注：

如果基督教「愛」的觀念中缺少了對於自由與公義的提倡，那它就降低成了簡單的「以和為貴」的表述……丁光訓的三位一體思想對於合一的強調，遠多於對每個位格特質的認定。⁴⁰

這種對「一律」的過分強調，與當時共產中國的社會政治風貌密不可分。⁴¹ 相反，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原則，體現了教會在爭取合一的過程中所持的民主精神。正如文南斗在高伯蘭所著《合而為一》的中文譯本中指出的：

合一的教會，是要在一個共同的信仰裏面有個人思想的自由，既是統一的，又是民主的，這樣的教會，一定能生長、發旺、結實、成為基督的身體，榮耀上帝。⁴²

同時，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原則亦是對當時新教在華差傳形勢的回應。造成南印度教會與中華基督教會體制差異的最直接的原因，大概莫過於兩地基督教差傳事業受西方宗派影響程度的不同。在印度這個英屬殖民地，聖公會一直對基督信仰群體有着壓倒性的

³⁹ 出自《論語·子路》中的「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

⁴⁰ Kung Lap-yan, "The Trinity, the Church, and China's Harmonious Society: A Politics of Persuasion," *Studies in World Christianity* 17.3 (2011): 237–257, accessed December 2011, <http://dx.doi.org/10.3366/swc.2011.0027>.

⁴¹ Ying Fuk-tsang, "Mainland China," in *Christianities in Asia*, ed. Peter C. Phan (Malden, MA: Wiley-Blackwell, 2011), 156–158.

⁴² 高伯蘭：《合而為一》，文南斗譯（1948），23，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文件，2015年2月25日瀏覽，http://ssd.hkccccc.org/~webedit/pdf/10_1_2.pdf。

影響，南印度聖公會信徒人數佔整個南印度教會信徒總數的三分之二。⁴³ 相反，二十世紀以降，新教在華差傳呈現出多元化特徵。根據賴德烈(Kenneth Scott Latourette)的統計，1905年在華傳教士45%來自英國，35%來自美國；而到1922年，英國傳教士比例下降至18%，美國傳教士比例上升至51%。⁴⁴ 「多元中的合一」這一原則，在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進程中，顯得更加實際。

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原則，反映了中國基督新教當時所處的特殊環境，以及中國特有的文化處境。然而，這一原則是否具有切實可行性，則要通過中華基督教會的發展狀況來檢驗。與南印度教會迥異的合一理念，使得中華基督教會對待信條的態度也與南印度教會有很大差異。為了達到最大規模的合一，中華基督教會將信仰綱要維持在最低標準，取各個教會和宗派信仰認信的交集。中華基督教會對信條的歷史價值予以肯定，但同時亦宣稱希望在將來構建符合中國信徒文化心理的信仰表達。⁴⁵ 然而，在隨後的發展過程中，教會一直都沒能訂立實際的信條，只是在1930年全國總會第二屆常會上，採納了1928年耶路撒冷世界宣教大會的宣言〈我們的使命〉作為其信仰立場。⁴⁶ Merwin 將此視作中國教會的「典型」，認為中國教會「更多是實際行動派而非哲學理論型」。⁴⁷ 實際上，誠靜怡與高伯蘭的確都屬於實幹家的類型。

「多元中的合一」可以說是中華基督教會合一理念的最好總結。然而，從長遠角度來看，試圖建立以中國信徒的信仰表達為基礎的信條，實在過於理想化。越多宗派加入，教會整體達成一致意

⁴³ 〈南印度教會的合一計劃〉，14。聖公會受餐總數為132,000人，循道宗教會26,000人，南印度聯合教會54,000人。

⁴⁴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Macmillan, 1929), 768.

⁴⁵ 〈三年來的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總會第二屆常會紀念冊》，5-11，U102-0-8-6；誠靜怡：〈與公理會友人談加入中華基督教會的幾個疑點〉，《總會公報》10.9 (1938): 4-6，U102-0-72-49，上海市檔案館藏；Kepler, *Let us Unite*, 21-24.

⁴⁶ *Minutes and Reports of the Second Meeting of the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CCC*, 31-32, Shanghai Municipal Archives, U102-0-243-72 / U102-0-236-171.

⁴⁷ Merwin, *Adventure in Unity*, 66.

見的難度就越高。從建立伊始到五十年代，中華基督教會一直缺乏統一的教義和教會體制，以致於實際上並沒能從一個聯邦性的合一組織，過渡到一個真正發揮效用的功能性教會。不單中日戰爭的爆發阻礙了中華基督教會尋求有機合一的步伐，甚至是在戰前，中華基督教會的信仰表達也不為所有宗派接受。戰前，中華基督教會的成員絕大多數來自長老會和公理會，另有一小部分來自浸禮會和衛理公會。從神學角度來看，不是自由派就是溫和福音派。聖公會、循道公會，以及信義宗等，並無意加入。中國的本土教會，如真耶穌教會和聚會處，以及自立教會的興起，使得原本已紛繁複雜的中國新教格局更加難以整合。二十年代美國新舊神學對抗的興起和傳入，更是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致命傷。中華基督教會被保守派稱為是「假合一」、「神學上圓滑無骨的水母」。⁴⁸ 同為長老宗的保守派長老會教會，包括山東和江蘇等地的長老會教會、東北的加拿大長老會差會，以及基督復初會等，都堅決不與中華基督教會為伍。1929年11月，這些教會在華北神學院成立了長老會中華基督教會總會，作為對抗中華基督教會的聯合組織。建立伊始有80個教會加入，有88位牧師、17,766名信徒，以〈西敏寺信仰信條〉及其長短要理為教義基礎。⁴⁹ 之後長老會中華基督教會總會又與美國南、北長老會中的保守派、美南浸信會、美國信義宗差會、宣道會、基督教伯特利會，以及內地會組成聯會。至1932年，會員總數達到75,000人。⁵⁰ 這一保守派聯會的成立，向世人宣告了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理念與模式並非實現中國教會合一的唯一選擇。

⁴⁸ Kevin Xiyi Yao, *The Fundamentalist Movement among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in China, 1920-1937* (Lanham, MD: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2003), 214-215.

⁴⁹ *Ibid.*, 215.

⁵⁰ *Ibid.*, 218.

三、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

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形式與原則，可以說是呼應了誠靜怡的合一理念。首先，如前所述，「中華基督教會」這一名稱的最終採用，與誠靜怡在二十世紀初的倡導密不可分。經過十多年的努力，這一名稱已經深入人心。中華基督教會是誠靜怡合一教會理想的最初實現：一個獨立的、合一的中國教會，而非一個跨宗派的聯會。其次，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計劃，繼承了當時中國主流建制教會合一運動的普世主義情懷：在尋求共同信仰表達的同時，承認和保護各宗派不同的教會傳統。中華基督教會以「合一非一律」為原則，鼓勵各加入宗派和教會以各自獨特的教會傳承，來豐富中華基督教會合一的廣度與深度，形成自願的合一。誠靜怡早在 1918 年就已經宣告了這一原則：

合一並不代表一律，合一的價值首先在於使所有參與團體受益，這是為着基督教會整體的利益著想，聯合教會中的所有參與者都應享有意志上的完全自由。⁵¹

這是誠靜怡合一思想中的重要內容，也是跨宗派福音主義的基本精神。第三，中國主流建制教會的普世主義情懷還體現在教會與差會之間始終保持着密切合作的關係，中華基督教會亦繼承了這樣的關係。同樣，超越宗派與國界的普世教會合一精神，亦是誠靜怡一生大力倡導的，並在其遺作〈什麼是一個健強的教會〉中得到再次強調。誠希望中國信徒去除狹隘的、帶有國家主義色彩的教會觀，充分瞭解「基督教的世界性」，即教會具有普世性，且中國教會是其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⁵² 在他眼中，教會的自立，與教會和差會之間的合作關係，不是對立的，而應該是齊頭並進的，是建立在

⁵¹ C. Y. Cheng, "The Chinese Church of Today I," *The Chinese Recorder* 49.10 (1918): 659-662.

⁵² 誠靜怡：〈什麼是一個健強的教會〉，《明燈月刊》272 (1940年1月): 5。

「教會為中心」的基礎上的友好關係。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自正式成立以來，便努力維繫與差會的良好合作關係，比當時大多數本土教會和自立教會，以及五十年代以來的三自教會，在教會論上有着更為寬泛的認識。本土教會和自立教會，例如真耶穌教會，一般來說，都具有較強的排外情緒；而五十年代的三自愛國運動又完全割裂了中國教會與西方教會的紐帶。二者在某種程度上都脫離了普世教會。

在探討誠靜怡在中華基督教會中所扮演的角色時，自然不能忽視總幹事高伯蘭⁵³的作用。高 1922 年由美國北長老會差會指派，負責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的籌備工作。Merwin 曾描述高伯蘭「全心全意致力在中國推動教會合一，尤其是中華基督教會的建立」。⁵⁴ 1942 年初擔任中華基督教會臨時總會常會主席兼執行幹事的張伯懷，在緬懷高伯蘭的文章中追憶道：「高牧師……十五年來鞠躬盡瘁，怨勞不辭，對本會精神物質上之貢獻，非筆墨所可殫述。」⁵⁵ 除了負責日常總會事務之外，高伯蘭還寫作大量文章書冊，介紹中華基督教會的組織構成、教會體制，以及合一原則等等。若真要將誠靜怡與高伯蘭對中華基督教會的影響做一比較，實在不易。總的來說，二人的教會合一理念有諸多相通之處，且指導中華基督教會具體事工的思路也基本一致。⁵⁶ 以三十年代初全國總會處理與差會的合作關係一事為例，當時作為總幹事的誠靜怡曾致信差會，表達對高伯蘭代表總會與差會交涉的全力支持。⁵⁷ 高伯

⁵³ 高伯蘭(Asher Raymond Kepler, 1879–1942)，美國北長老會宣教士。1901 年開始先後在浙江、湖南以及上海進行宣教事工。1921 年擔任上海南投基督教協會總幹事。1925 年擔任中華基督教長老會全國總會執行幹事，負責教會合一的籌備工作。1927 年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成立時，高被推舉為總幹事，直至 1934 年誠靜怡出任全國總會總幹事一職，改為擔任執行幹事。抗日戰爭期間，高倡導成立了基督教負傷將士服務協會並擔任會長，扶助受傷兵士。高伯蘭生平參見張伯懷：〈高伯蘭牧師略歷〉，8–9；Merwin, *Adventure in Unity*, 53–54；Gerald H. Anderson, ed.,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9), 358–359；陳智衡：《合一非一律》，89–90。

⁵⁴ Merwin, *Adventure in Unity*, 53.

⁵⁵ 張伯懷：〈高伯蘭牧師略歷〉，8。

⁵⁶ 同上。

⁵⁷ C. Y. Cheng to P. J. Maclagan, January 3, 1935, SOAS, PCE, FMC, Series I, Box 60A.

蘭也一直十分敬重誠靜怡的意見，並視其為一位倍受尊敬、且頗為人所信服的教會領袖，為中國教會、尤其是中華基督教會做出卓有成效的貢獻。⁵⁸ 就高伯蘭個人而言，儘管他是長老宗背景，但他在教會合一問題上的一些看法，在所處的時代中可謂是「離經叛道」。他曾以天主教會為模版來解釋「多元中的合一」的觀念，認為天主教會因着教皇與教會傳統的權威而達成一統，同時又在信仰與生活的個體表達中保持多元。⁵⁹ 此外，他的合一理想似乎也比較誠靜怡等同時代人都要領先：他理想中的教會合一，是東正教、天主教與基督新教的全然合一。⁶⁰ 這樣的遠見在當時實難為廣大新教信眾所接受，中華基督教會的實際運作以及擴大合一的行動，恰當的說，應該是在誠靜怡、高伯蘭，以及其他總會領袖的相互協作中進行的。

就中華基督教會的具體行政運作來說，高伯蘭作為總幹事，在最初六年中擔負着更多的行政責任。誠靜怡擔任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總幹事一職，且全權負責五年運動，無暇分身，因而兼任中華基督教會會長直至 1933 年。當然，高伯蘭的個人能力和他籌建總會的經驗，加上他對中華基督教會前景的把握，以及他的傳教士身分在處理教會一差會關係和宗派間合作問題上的優勢，都是他被推舉為總幹事的重要因素。

誠靜怡於 1934 年接任中華基督教會總幹事一職，直至 1939 年底逝世。實際上，早在 1927 至 28 年中華基督教會創建伊始，全國總會就有意邀請誠靜怡擔任總幹事。中華基督教會及其合作差會的許多領袖，特別是高伯蘭，認為誠靜怡擔任總幹事是「遲早的事」。⁶¹ 1930 年全國總會第二次常會召開前夕，高伯蘭便竭力遊

⁵⁸ A. R. Kepler to Cocker Brown, December 4, 1939, SOAS, CWM, 1941-1950, CH34, C/13/40/24, No. 9739; A. R. Kepler to P. J. Maclagan, November 18, 1933, PCE, FMC, Series I, Box 60A.

⁵⁹ Kepler, *Let us Unite*, 24.

⁶⁰ *Ibid.*, 18.

⁶¹ Cocker Brown to F. H. Hawkins, March 2, 1930, SOAS, China Odds, Box 10, No. 3682.

說誠接受總幹事一職，由此引發了全國總會與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之間圍繞誠靜怡而展開的「爭奪戰」。

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下文簡稱「協進會」）的前身是成立於 1913 年的中華續行委辦會。續行委辦會的成立是為了貫徹 1910 年愛丁堡世界宣教大會的精神，推動中國境內各差會之間的合一進程，同時開展多項對中國各地教會情況的調查及統計，擴大新教在華傳教事業。誠靜怡與美國北長老會傳教士羅炳生 (E. C. Lobenstine) 分別擔任中西幹事。1922 年 5 月基督教全國大會在上海召開之際，決定結束中華續行委辦會這個臨時性的全國基督教機構，正式成立中華全國基督教協進會。大會選舉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全國協會總幹事余日章為協進會會長，誠靜怡為總幹事。協進會作為全國各教會、宗派之間的諮詢協調機構而存在，致力於各教會及差會間的合作事業。由此可見，誠靜怡的領導角色貫穿了協進會成立前後的廿載歲月，可說是二十世紀初中國主流建制教會發展進程中的關鍵人物之一。不難理解，無論是中華基督教會還是協進會，都高度重視誠靜怡的領導才能及其能夠為教會或協進會事工做出的貢獻；更為關鍵的是，雙方都認識到、並且需要誠靜怡在海內外新教教會界中的知名度和聲譽。雙方都對誠靜怡施加了不少壓力，甚至幾次三番致信相關的幾個差會總部，據理力爭，以致於差會總部專門開會商討此事。就連普世教會合一運動的主要推動者穆德 (John R. Mott) 都被牽涉其中，與誠靜怡一樣，左右為難。⁶² 最終「爭奪戰」以協進會的「勝利」而告一段落：以羅炳生為首的協進會領導層對高伯蘭的提議堅決反對，多次向誠靜怡施壓，並「動之以情」，陳說誠的離開將會導致協進會運作上的癱瘓。出於對協進會及羅炳生的深厚情誼，對羅以辭職相「要挾」的擔憂，同時也是由於領導五年運動而確實無暇分身，誠靜怡繼而留任協進會總幹事。⁶³ 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只好暫時擱置邀請誠擔任總幹事的

⁶² Ibid. Hawkins to Brown, May 21, 1930, SOAS, China Odds, Box 10, H. 0405.

⁶³ Cocker Brown to F. H. Hawkins, March 2, 1930, SOAS, China Odds, Box 10, No. 3682; Hawkins to Brown, March 11, 1930, H. 0153; Hawkins to Brown, April 4, 1930, H. 0264.

提議，於 1930 年第二次常會上破例推舉誠靜怡連任會長，以保持誠與中華基督教會的聯繫。⁶⁴ 倫敦會的 Cocker Brown 曾透露，實際上，誠靜怡對於高伯蘭等人的提議並無過多異議，他個人也更傾向於擔任中華基督教會總幹事一職，並且認為這一職務是一個「實幹」的角色，而不似在協進會中頗有「掛名」的意味。⁶⁵ 這或許可以解釋為何誠靜怡在五年運動走上軌道之後，最終於 1934 年推辭掉協進會總幹事的職務，接受邀請擔任中華基督教會總幹事。儘管當時誠靜怡的健康狀況出現問題，並且他還有其他更為「輕鬆」的職務——擔任金陵神學院的教牧學教授——可供選擇，但他的活動焦點始終都沒有離開過推動中國教會發展的實際工作，中華基督教會確是其合一夢想之所在。⁶⁶

中華基督教會與協進會「爭奪」誠靜怡一事，反映出誠靜怡在中國主流建制教會和差會心目中的地位。他在教會和差會中所樹立的崇高聲譽，不僅源於他對中國教會的實際領導能力和對其未來具有預見性的遠向，更與其個人的基督信仰和人格魅力有着密切關係。⁶⁷ 據張伯懷回憶，誠靜怡曾在 1922 至 1923 年入圍當時上海極具影響力的英文報《密勒氏評論報》(*Millard's Review of the Far East*，又名 *The Weekly Review of the Far East*) 關於「中國當今十二位大人物」(“Who Are The Twelve Greatest Living Chinese”) 的評選。⁶⁸ 誠靜怡以如此影響力在中華基督教會內服事，有助於凝聚

⁶⁴ Hawkins to Brown, May 21, 1930.

⁶⁵ Cocker Brown to F. H. Hawkins, March 2, 1930.

⁶⁶ F. H. Hawkins to Eliot Curwen, December 27, 1933, SOAS, China Odds, Box 10.

⁶⁷ Chirgwin to Irene Moody, June 2, 1930, SOAS, China Odds, Box 10, No. 3682; 徐寶謙：〈悼誠靜怡牧師〉，《總會公報》11.12 (1939)：8；崔憲祥：〈誠公之喪與我的回憶〉，同上公報，8-10，U102-0-72-127，上海市檔案館藏。

⁶⁸ 張伯懷：〈誠靜怡牧師一件未了的心願「中華歸主」〉，《總會公報》12.1 (1940)：7，U102-0-73-1，上海市檔案館藏。《密勒氏評論報》「中國當今十二位大人物」的調查從 1922 年 10 月 7 日開始，於報刊顯赫位置刊登公告，並發放中英文選票，中外人士皆可參加投票。之後逐期公佈選舉結果，直至 1923 年 1 月 6 日揭曉最終結果。誠靜怡最終獲得 59 票。基督教界人士當中，余日章以 703 票當選為「十二位大人物」之一，其次就要數誠靜怡得票較多。另外幾位入圍的教會界人士包括顧子仁 (33 票)、石美玉 (29 票)、丁立美 (16 票)、劉廷芳 (7

各個聯合教會，並吸引更多教會及團體加入。誠靜怡的繼任者，中華基督教會第三任總幹事崔憲祥就曾透露，自己離開協進會、加入中華基督教會擔任執行幹事的唯一原因，便是仰慕誠靜怡在教會界的崇高聲譽。⁶⁹ 更重要的是，中華基督教會需要一位華人總幹事，這才與其標榜的本土性相呼應。⁷⁰

儘管 1934 至 1939 年間誠靜怡時常受疾病困擾而無法正常工作，他在任期間仍為中華基督教會推動了幾項重要事工。一項是在其任職期間，中華基督教會最終完成了向國民政府的立案，成為中國第一個向政府立案的全國性教會。早在 1915 年，由誠靜怡帶領走上自立道路的北京米市教會就曾向政府立案。⁷¹ 儘管中華基督教會的立案計劃在 1927 年第一次全國總會上就已通過，但直到 1936 年誠靜怡重申立案事宜之時，總會才正式向政府提出申請。1937 年中華基督教會得到中央民眾訓練部頒發的「人民團體組織許可證書」，自此成為政府承認的合法團體。誠靜怡表述的教會立案動機簡單明瞭：脫離「不平等條約」的保護以洗刷基督教「洋教」的惡名，在政府宗教自由政策的保護下實現教會的自立。⁷² 對於中華基督教會而言，成功向政府立案是教會本色與自立的標誌之一。

誠靜怡對中華基督教會的另一項貢獻，是 1938 至 1939 年西南邊陲福音事工及邊疆服務運動的開展。這些事工延續了誠靜怡對「中華歸主」的信念。因着這一信念，他早在 1918 年就參與成立了中國教會歷史上第一個全國性的自傳組織——中華國內佈道會，發起「國內佈道運動」，旨在向雲南、黑龍江及內蒙古一帶偏遠地

票)、江長川(6票)及趙紫宸(4票)。參見 *The Weekly Review of the Far East*, January 6, 1923, 224–225.

⁶⁹ 崔憲祥：〈誠公之喪與我的回憶〉，9。

⁷⁰ 諷刺的是，誠靜怡作為總幹事的薪金是由差會供給，這與中華基督教會的本土特質相悖，也暴露出中華基督教會在自養方面的缺陷。見 Cocker Brown to F. H. Hawkins, March 2, 1930.

⁷¹ 〈誠靜怡博士史略〉，《中華歸主》201 (1939): 16；孟省吾：〈中華基督教會歷史——北京東柳樹井〉，《神學志》10.3 (1924): 34。

⁷² 誠靜怡：〈中華基督教會是什麼〉，1938–39年[?]，36，U102-0-136-1，上海市檔案館藏。

區宣教。誠靜怡在遺作〈什麼是一個健強的教會〉中，再次強調「遠方宣教」為中國教會「第二生命的重要地位」。⁷³ 中華基督教會的西南事工在戰時繼續發展，成為教會在當時極為重要的活動。為了紀念和感謝誠靜怡發起並指導這項事工，誠逝世後，全國總會遵從其家屬心願，收集各地追悼唁金，特別在事工活動中心之一的貴陽建立誠靜怡紀念教堂，名曰「靜怡堂」。⁷⁴

作為總幹事，誠靜怡在教會界的聲譽的確為中華基督教會贏得了一個積極正面的形象。不少傳教士在向母會的報告或往來通信中，都曾抱怨過高伯蘭的強硬個性和專制作風；而對於誠靜怡，卻從未見任何指摘。⁷⁵ 由此可對誠的行事為人知曉一二。當然，若不是因着高伯蘭的當機立斷和強硬作風，中華基督教會建立初期的許多政策便很難落實，教會在與差會的長年交涉過程中，也不可能持守得住自身的利益和原則。相比之下，誠靜怡「擔任幹事工作則顯得過於善良溫和」（“too good a man for secretaryship work”）。⁷⁶ 誠靜怡與高伯蘭在中華基督教會的發展過程中，都扮演着極為關鍵的角色，儘管在二人之間難以做出區分和比較，但可以肯定的是：誠靜怡的合一理念和實際領導，都是中華基督教會發展過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

⁷³ 誠靜怡：〈什麼是一個健強的教會〉，6。

⁷⁴ 青峯：〈怎樣紀念我們的領袖〉，《總會公報》12.1 (1940): 3-4, U102-0-73-1, 上海市檔案館藏。

⁷⁵ F. H. Hawkins to Cocker Brown, May 2, 1930, SOAS, China Odds, Box 10, H. 0356; Cocker Brown to F. H. Hawkins, March 2, 1930, No. 3682; W. B. Djang to H. R. Williamson, “My Visit to the Yunnan Mission Field,” March 31 to April 22, 1943, PCE, FMC, Series I, Box 107A; A. Baxter to Cocker Brown, September 24, 1941, CWM, 1941-1950, CH34, C/13/41/41, A. 1029.

⁷⁶ F. H. Hawkins to Eliot Curwen, January 3, 1933, SOAS, China Odds, Box 10.

四、結論

本文以誠靜怡與中華基督教會為研究對象，通過考察誠靜怡的合一理念、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模式及其歷史價值，以及誠靜怡在中華基督教會合一進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力求凸現二十世紀初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本土訴求與神學依據，以及中華基督教會與之傳承關係。

首先，誠靜怡的教會合一理念，反映了實現教會的獨立自主是中國教會爭取合一的出發點，民族自決意識的增長是中國教會合一運動的推動力。這是西方普世教會合一運動所不具備的面向。中華基督教會的歷史，展現的是一個自主合一的中國教會由理想化為現實的過程。因着華人信徒的積極推動，「中華基督教會」這一名稱最終得以採用，所建立的是有機合一的「教會」，而非當時大多數傳教士所提議的鬆散的「聯會」。這有力地反駁了賴德烈所主張的：「中國人的務實心理使得他們往往滿足於聯會的成立，而中華基督教會，作為一個有機的合一教會，在其組建過程初期受傳教士的影響更大。」⁷⁷ 此外，「多元中的合一」這一原則的應用，乃是基於二十世紀初新教在華差傳事業的現實處境，並且可以從中國傳統道德倫理中找到對應。中國教會合一運動，以及中華基督教會的成立，作為中國教會發展的本土經驗，豐富着世界基督教普世主義運動的內容。

其次，誠靜怡教會合一思想所持守的信念——「在基督裏合而為一」，是中國教會合一運動重要的神學依據。一個有機合一的中國教會，既是本土的，又是普世的。中華基督教會的成立與發展，不僅體現了中國信徒日益增長的民族意識與社會政治覺悟，更表達了以誠靜怡為代表的中國教會領袖寬廣的視野：中國教會乃是

⁷⁷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Ecumenical Bearings of the Missionary Movement and the 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Council," in *A History of the Ecumenical Movement 1517-1948*, eds. Ruth Rouse and Stephen Charles Neill (London: SPCK, 1954), 386-387.

作為普世教會的一分子而存在。這一視野，遠超同時代中國本土教會與自立教會在教會論方面的認識，亦非五十年代三自革新運動之後的中國教會所能比擬。

不過，歷史證明，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模式與原則並沒能有效擴大教會合一的廣度與深度，「多元中的合一」這一理念的可行性有待商榷。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目標不過實現了一小步而已：在自由派及溫和福音派當中獲得較大支持。不僅宗派差異仍困擾着中華基督教會，隨着新舊神學分歧的加深，中華基督教會的合一前景亦愈加暗淡。此外，需要指出的是，教會發揚其普世性的前提是實現完全的獨立自主。事實上，過多依賴差會資源，導致了中華基督教會無法稱得上是真正意義上的「三自」教會。與此同時，某些差會對其加入中華基督教會的所屬堂會仍有着很強的控制權。無法做到完全自治，使得中華基督教會在合一的道路上舉步維艱。這些都反映了教會實現本土化與維繫教會—差會合作關係之間的張力。

第三，就誠靜怡在中華基督教會發展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本文認為誠的教會合一理念，對中華基督教會的建立和發展具有指導意義。他的實際領導與遠見，在開創教會多項事工過程中起着關鍵作用。他在中西教會界的崇高聲譽和影響力，亦有助於中華基督教會樹立一個積極正面的形象。就其領導風格而言，誠靜怡內斂溫和的性格與高伯蘭的強硬作風形成鮮明對比。一方面，誠的行事為人是中華基督教會與其他教會及差會保持良好合作關係的潤滑劑，有助於教會保持凝聚力，擴大影響力；另一方面，不能不承認，誠的性格，以及他個人與傳教士之間建立的至深友誼，使得他在爭取教會自立與合一，以及處理教會—差會關係的過程中，常顯得過於理想化。以致有當代學者質疑其主導的中國基督教運動的本色化程度，批評教會對差會的依附關係。⁷⁸ 然而，本文通過考察誠的合一理念及其對中華基督教會的實際領導，認為誠靜怡的視野遠遠超過西方差會對中國教會前景的規劃。此外，需要指出的是，「中華歸主」是誠靜怡一生所持守的堅定信念，亦是其實現教會自立與合

⁷⁸ Lian Xi, *Redeemed by Fire: The Rise of Popular Christianity in Modern Chin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0), 58–59.

一的終極目的。由於他長期領導的全國性基督教組織以所謂神學上的「自由派」為主流，誠靜怡對教會靈性生活的強調，以及他在中國福音化事工方面的貢獻都為人所忽略。作為中國教會的重要領袖之一，誠靜怡在這方面的活動有待更為深入的發掘。